

呂叔湘 王海棻編

馬
文
立
道
譜
卷



呂叔湘 王海棻編

馬氏文通讀本

上海教育出版社

MASHI WENTONG DUBEN

馬氏文通讀本

呂叔湘 王海棻 編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發行

(上海永福路 123 號)

各地書店經銷 上海東方印刷廠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23.5 插頁 4 字數 515,000

1986 年 6 月第 1 版 1987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數 1,701—4,800 本

統一書號：9150·63 定價：(精) 7.20 元

ISBN 7-5320-0180-6 / H1·5

讀本凡例

一，馬氏文通已有的幾種版本都不便於閱讀，也不便於翻查。我們編這個讀本就是為了彌補這個缺陷，在版式上做些安排，使它成為[可讀之本]，又編制索引，便於研究者對文通內容進行檢索。

二，本書對原書的分卷分節做了必要的調整，細分章節，用魚尾括號〔 〕表示。在需要增加標題的地方增加了標題。

三，原書引例蟬連不斷，本書每例另起，並順序編號，用六角括號〔 〕表示。編號每章自爲起訖，在別章引述時加漢字章次，如〔七·342〕。一節之中引例衆多，可以分類時，利用原有說明或另編語句，加着重點以爲表示。例句中關鍵字加着重點，有第二關鍵字時加圈。

四，原書例句間或有引用不全，不便理解者，本書補引全句。原書例句後附解說用破折號隔開。原書往往在例句與例句之間加用搭頭字眼，本書儘量保留，放在前例之後，個別的放在後例之前。由於例句分行，有時不得不酌改用字。

五，本書用章錫琛氏校注本做底本，校以商務印書館光緒甲辰(1904)本。章氏只校引例，不校本文，不僅訛奪未改，且有新的誤植。本書對原書脫誤儘可能予以改正，一般不出校記。如〔0.1〕節‘陛下不能將兵而善將將。——前兩[將]字，解用也，動字也’，‘前兩將字’誤作‘兩前將字’，今改正，不作校記。但也有

校而不改的，如【9.8.3】節‘雖有[且][則]承接連字爲領，而非[寧][抑]折轉諸連字也’，只在附注中說明：‘[雖]疑誤，或爲[惟]字。’

六，原書引例，訛奪甚多，章氏校改都出校記，本書沒有一一移錄。章氏用力甚勤，但仍有多處失校，尤以後半部爲甚。我們發現的都予以改正，也不出校記。

七，文通引例有不符合上文說明者，又所附解說有不甚允當者，章氏校注本多引諸家糾正的案語，本書擇其可取者轉錄於附注，前加姓氏（楊 = 楊樹達；馬氏文通刊誤，陳 = 陳承澤；國文法草創，黎 = 黎錦熙；比較文法，章 = 章錫琛；馬氏文通校注）。本書編者附加申說時，加「今案」二字。此外，編者對於文通引例不當或解說錯誤未經前人指出者也加了案語。

八，章氏校注本的附注中多處對文通的論點和別家的論點做了比較，還引用了各家對文通語法體系的批評，本書沒有轉載，因爲這已經超出一本專著的編注範圍，屬於語法學史的內容了。

九，爲了初次閱讀文通的讀者的方便，我們寫了一個比較詳細的導言，介紹文通的語法體系，並酌加評論。

文通序

昔古聖開物成務，廢結繩而造書契，於是文字興焉。夫依類象形之謂文，形聲相益之謂字；閱世遞變而相沿，訛謬至不可殫極。上古渺矣；漢承秦火，鄭許輩起，務究元本，而小學乃權輿焉。自漢而降，小學旁分，各有專門。歐陽永叔曰：‘爾雅出於漢世，正名物講說資之，於是訓詁之學；許慎作說文，於是偏旁之學；篆隸古文，爲體各異，於是字書之學；五聲異律，清濁相生，而孫炎始作字音，於是音韻之學。’吳敬甫分三家：一曰體制，二曰訓詁，三曰音韻。胡元瑞則謂小學一端，門徑十數，有博於文者、義者、音者、迹者、考者、評者，統類而要刪之，不外訓詁、音韻、字書三者之學而已。

三者之學，至我朝始稱大備。凡詁釋之難，點畫之細，音韻之微，靡不詳稽旁證，求其至當。然其得失異同，匿庸與嗜奇者，又往往互相主奴，聚訟紛紜，莫衷一是。則以字形字聲，閱世而不能不變，今欲於屢變之後以返求夫未變之先，難矣。蓋所以證其未變之形與聲者，第據此已變者耳；藉令沿源討流，悉其元本所是正者，一字之疑、一音之訛、一畫之誤已耳。殊不知古先造字，點畫音韻，千變萬化，其賦以形而命以聲者，原無不變之理；而所以形其形而聲其聲，以神其形聲之用者，要有一成之律貫乎其中，歷千古而無或少變。蓋形與聲之最易變者，就每字言之；而形聲變而猶有不變者，就集字成句言之也。易曰：‘艮其輔，言

有序。詩曰：‘出言有章。’曰[有序]，曰[有章]，即此有形有聲之字，施之於用各得其宜，而著爲文者也。傳曰：‘物相雜故曰文。’釋名謂‘會集衆采以成錦綉，會集衆字以成詞誼，如文綉然也。’今字形字聲之最易變者，則載籍極博，轉使學者無所適從矣；而會集衆字以成文，其道終不變者，則古無傳焉。

士生今日而不讀書爲文章則已，士生今日而讀書爲文章，將發古人之所未發而又與學者以易知易能，其道奚從哉？學記謂‘比年入學，中年考校，一年視離經辨志。’其疏云：‘離經，謂離析經理，使章句斷絕也。’通雅引作‘離經辨句’，謂‘麗子六經使時習之，先辨其句讀也。’（[讀]徐邈音豆。）皇甫茂正云：‘讀書未知句度，下視服杜。’[度]即[讀]，所謂句心也。然則古人小學，必先講解經理、斷絕句讀也明矣。夫知所以斷絕句讀，必先知所以集字成句成讀之義。劉氏文心雕龍云：‘夫人之立言，因字而生句，積句而成章，積章而成篇。篇之彪炳，章無疵也；章之明靡，句無玷也；句之清英，字不妄也。振本而末從，知一而萬畢矣。’顧振本知一之故，劉氏亦未有發明。

慨夫蒙子入塾，首授以四子書，聽其終日伊吾；及少長也，則爲之師者，就書衍說。至於逐字之部分類別，與夫字與字相配成句之義，且同一字也，有弁於句首者，有殿於句尾者，以及句讀先後參差之所以然，塾師固昧然也。而一二經師自命與攻乎古文詞者，語之及此，罔不曰此在神而明之耳，未可以言傳也。噫噦！此豈非循其當然而不求其所以然之蔽也哉！後生學者，將何考藝而問道焉？

上稽經史，旁及諸子百家，下至志書小說，凡措字遣辭，苟可以述吾心中之意以示今而傳後者，博引相參，要皆有一成不變之例。愚故罔揣固陋，取四書、三傳、史、漢、韓文爲歷代文詞升降之

宗，兼及諸子、語、策，爲之字櫛句比，繁稱博引，比例而同之，觸類而長之，窮古今之簡篇，字裏行間，渙然冰釋，皆有以得其會通，輯爲一書，名曰文通。部分爲四。首正名。天下事之可學者各自不同，而其承用之名，亦各有主義而不能相混。佛家之「根」「塵」「法」「相」，法律家之「以」「准」「各」「即若」，與夫軍中之令，司官之式，皆各自爲條例。以及屈平之「靈修」，莊周之「因是」，鬼谷之「捭闔」，蘇張之「縱橫」，所立之解均不可移置他書。若非預爲詮解，標其立義之所在而爲之界說，閱者必洸洋而不知其所謂，故以正名冠焉。次論實字。凡字有義理可解者，皆曰實字；卽其字所有之義而類之，或主之，或賓之，或先焉，或後焉，皆隨其義以定其句中之位，而措之乃各得其當。次論虛字。凡字無義理可解而惟用以助辭氣之不足者曰虛字。劉彥和云：‘至於「夫」「惟」「蓋」「故」者，發端之首唱；「之」「而」「於」「以」者，乃札句之舊體；「乎」「哉」「矣」「也」，亦送末之常科。’虛字所助，蓋不外此三端，而以類別之者因是已。字類既判，而聯字分疆庶有定準，故以論句讀終焉。

雖然，學問之事，可授受者規矩方圓，其不可授受者心營意造。然卽其可授受者以深求夫不可授受者，而劉氏所論之文心，蘇轍氏所論之文氣，要不難一蹴貫通也。余特怪伊古以來，皆以文學有不可授受者在，並其可授受者而不一講焉，爰積十餘年之勤求探討以成此編；蓋將探夫自有文字以來至今未宣之祕奧，啓其緘縢，導後人以先路。掛一漏萬，知所不免。所望後起有同志者，悉心領悟，隨時補正，以臻美備，則愚十餘年力案之功庶不泯而已。

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十九日，丹徒馬建忠序。

後序

荀卿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能羣也。’夫曰羣者，豈惟羣其形乎哉！亦曰羣其意耳。而所以羣今人之意者則有話；所以羣古今人之意者則惟字。傳曰：‘形聲相益之謂字。’夫字形之衡從、曲直、邪正、上下、內外、左右，字聲之抑揚、開塞、合散、出入、高下、清濁，其變幻莫可端倪。微特同此圓頂方趾散處於五大洲者，其字之祖梵、祖伽盧、祖倉頡，而爲左行、爲右行、爲下行之各不相似而不能羣；卽同所祖，而世與世相禪，則字形之由圓而方，由繁而簡，字聲之由舌而齒、而唇，而遞相變，羣之勢亦幾於窮且盡矣。然而言語不達者，極九譯而辭意相通矣；形聲或異者，通訓詁而經義孔昭矣。蓋所見爲不同者，惟此已形已聲之字，皆人爲之也。而亘古今，塞宇宙，其種之或黃、或白、或紫、或黑之鈞是人也，天皆賦之以此心之所以能意，此意之所以能達之理。則常探討畫革旁行諸國語言之源流，若希臘、若拉丁之文詞而屬比之，見其字別種，而句司字，所以聲其心而形其意者，皆有一定不易之律；而因以律吾經籍子史諸書，其大綱蓋無不同。於是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是則此編之所以成也。

而或曰：‘吾子之於西學，其形而上者性命之精微，天人之交際，與夫天律人律之淑身淑世，以及古今治教之因革，下至富國富民之體用，縱橫捭闔之權策，而度、數、重、化、水、熱、光、電製器尚象之形而下者，浩浩乎，淵淵乎，深者測黃泉，高者出蒼天，

大者含元氣，細者入無間，既無不目寓而心識之，間嘗徵其用於理財使事，恢恢乎其有餘矣。今下關之撫初成，上下交困，而環而伺者與國六七，岌岌乎，識時務者方將孔孟西學，芻狗文字也。今吾子不出所學以乘時焉，何勞精敝神於人所唾棄者爲？是時不馮唐而子自馮唐也，何居？

曰：‘天下無一非道，而文以載之；人心莫不有理，而文以明之。然文以載道，而非道；文以明理，而非理；文者，所以循是而至於所止，而非所止也，故君子學以致其道。’

‘余觀泰西童子入學，循序而進，未及志學之年，而觀書爲文無不明習；而後視其性之所近，肆力於數度、格致、法律、性理諸學而專精焉。故其國無不學之人，而人各學有用之學。計吾國童年能讀書者固少，讀書而能文者又加少焉，能及時爲文而以其餘年講道明理以備他日之用者，蓋萬無一焉。夫華文之點畫結構，視西學之切音雖難，而華文之字法句法，視西文之部分類別，且可以先後倒置以達其意度波瀾者則易。西文本難也而易學如彼，華文本易也而難學如此者，則以西文有一定之規矩，學者可循序漸進而知所止境；華文經籍雖亦有規矩隱寓其中，特無有爲之比擬而揭示之。遂使結繩而後，積四千餘載之智慧材力，無不一一消磨於所以載道所以明理之文，而道無由載，理不暇明，以與夫達道明理之西人相角逐焉，其賢愚優劣有不待言矣。

‘斯書也，因西文已有之規矩，於經籍中求其所同所不同者，曲證繁引以確知華文義例之所在，而後童蒙入塾能循是而學文焉，其成就之速必無遜於西人。然後及其年力富強之時，以學道而明理焉，微特中國之書籍其理道可知，將由是而求西文所載之道，所明之理，亦不難精求而會通焉。則是書也，不特可羣吾古今同文之心思，將舉夫字下之凡以口舌點畫以達其心中之意者，

將大羣焉。夫如是，胥吾京垓億兆之人民而羣其財力，羣其心思，以求夫實用，而後能自羣，不爲他羣所羣。則爲此書者，正可謂識當時之務。'（舊本作「當」）

光緒二十四年九月初九日，丹徒馬建忠又序。

例 言

是書本旨，專論句讀；而句讀集字所成者也。惟字之在句讀也，必有其所，而字字相配，必從其類，類別而後進論夫句讀焉。夫字類與句讀，古書中無論及者，故字類與字在句讀所居先後之處，古亦未有其名。夫名不正則言不順，語曰：‘必也正名乎。’是書所論者三：首正名，次字類，次句讀。

古經籍歷數千年傳誦至今，其字句渾然，初無成法之可指。乃同一字也，同一句也，有一書迭見者，有他書互見者。是宜博引旁證，互相比擬，因其當然以進求其所同所異之所以然，而後著爲典則，義訓昭然。但其間不無得失，所望後之同志，匡其不逮，俾臻美備。

此書在泰西名爲葛郎瑪。葛郎瑪者，音原希臘，訓曰字式，猶云學文之程式也。各國皆有本國之葛郎瑪，大旨相似，所異者音韻與字形耳。童蒙入塾，先學切音，而後授以葛郎瑪，凡字之分類與所以配用成句之式具在。明於此，無不文從字順，而後進學格致數度，旁及輿圖史乘，綽有餘力，未及弱冠，已斐然有成矣。此書係仿葛郎瑪而作，後先次序，皆有定程。觀是書者，稍一凌躐，必至無從領悟。如能自始至終，循序漸進，將逐條詳加體味，不惟執筆學中國古文詞卽有左宜右有之妙，其於學泰西古今之一切文字，以視自來學西文者，蓋事半功倍矣。

構文之道，不外虛實兩字，實字其體骨，虛字其神情也。而

經傳中實字易訓，虛字難釋。顏氏家訓有音辭篇，于古訓罕有發明。獨賴爾雅說文二書，解說經傳之詞氣，最為近似，然亦時有結繩為病者。至以虛實之字措諸句讀間，凡操筆為文者，皆知其當然；而其當然之所以然，雖經師通儒亦有所不知。間嘗謂孟子‘親之欲其貴也，愛之欲其富也，’兩句中[之][其]兩字，皆指象言，何以不能相易？論語‘愛之能勿勞乎，忠焉能勿誨乎，’兩句之法相似，何為[之][焉]二字變用而不得相通？‘俎豆之事，則嘗聞之矣，軍旅之事，未之學也，’兩句之法亦同，[矣][也]二字何亦不能互變？凡此之類，曾以叩攻小學者，則皆知其如是，而卒不知其所以如是。是書為之曲證分解，辨析毫釐，務令學者知所區別而後施之於文，各得其當。若未得其真解，必將窮年累月伊吾不輟，執筆之下，猶且與耳謀，與口謀，方能審其取舍。勞逸難易，迥殊霄壤。

此書為古今來特創之書。凡事屬創見者，未可徒託空言，必確有憑證而後能見信於人。為文之道，古人遠勝今人，則時運升降為之也。古文之運有三變焉：春秋之世，文運以神；論語之神淡，繫辭之神化，左傳之神雋，檀弓之神疏，莊周之神逸。周秦以後，文運以氣；國語之氣樸，國策之氣勁，史記之氣鬱，漢書之氣凝，而孟子則獨得浩然之氣。下此則韓愈氏之文，較諸以上之運神運氣者，愈為僅知文理而已。今所取為憑證者，至韓愈氏而止；先乎韓文而非以上所數者，如公羊穀梁荀子管子，亦間取焉。惟排偶聲律者，等之‘自鄧以下’耳。凡所引書，皆取善本以是正焉。

書中正文，只敍義例，不參引書句，則大旨易明。正文內各句有須引書為證者，則從十三經注疏體，皆低一格寫，示與正文有別。

而引論語孟子大學中庸與公羊穀梁，只舉論、孟、學、庸、公、穀

一字以冠引書之首。國語國策只舉語、策，而以所引語策之國名冠之。公穀之後綴以某公某年；引左氏則不稱左，單標公名與其年；莊子只稱篇名；史記只稱「某某本紀」「某某世家、列傳」，八書亦如之；前漢只稱「某帝」「某傳」「某志」；若引他史必稱史名，如後漢、三國、晉書之類；韓文單舉篇名，且刪其可省者。

諸所引書，實文章不祧之祖，故可取證爲法。其不如法者，則非其祖之所出，非文也。古今文詞經史百家，姚姬傳氏之所類纂，曾文正之所雜鈔，旁至詩賦詞曲，下至八股時文，蓋無有能外其法者。

凡引書句，易與上下文牽合誤讀。今於所引書句，俱用小字（居中）印；於所引書名篇名之旁以線志之，以示區別。

上冊付印題記

文通之作，其用意具詳前後兩序並凡例矣。一時草創，未暇審定，本不敢出以問世。友人見者，皆謂此書能抉前人作文之奧，開後人琢句之門，非洞悉中西文詞者不辦。人苟能玩索而有得焉，不獨讀中書者可以引通西文，即讀西書者亦易於引通中文，而中西行文之道，不難豁然貫通矣。慤慮就梓，得六卷，而論實字已全。其論虛字，論句讀，且俟續印。建忠自記。

目 錄

讀本凡例	1
文通序	3
後序	6
例言	9
上冊付印題記	12
目錄	13
導言	1
緒論 正名	48
0.1 字類	48
0.2 句讀	55
0.3 字類及句讀示例	64
第一章 名字	68
1.1 公名、本名	68
1.2 羣名、通名	69
1.3 通名假借	70
1.4 名字辨音	71
1.5 名字諸式	77
第二章 代字	82
2.1 代字總論	82
2.2 指名代字	86

2.3	接讀代字.....	111
2.4	詢問代字.....	131
2.5	指示代字.....	144
第三章	名、代之次.....	161
3.1	主次.....	161
3.2	偏次.....	163
3.3	賓次.....	174
3.4	同次.....	181
第四章	靜字	199
4.1	靜字總論.....	199
4.2	象靜.....	200
4.3	滋靜.....	214
4.4	表詞.....	222
4.5	比.....	234
第五章	動字	247
5.0	動字總論：內動與外動.....	247
5.1	外動字與轉詞.....	248
5.2	外動字與止詞.....	261
5.3	受動字.....	274
5.4	內動字與轉詞.....	286
5.5	名字狀動字.....	299
5.6	內動字用若外動字.....	302
5.7	同動字.....	304
5.8	助動字.....	314
5.9	無屬動字.....	324
5.10	動字假借.....	326